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4-026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4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98.7004万股，发行价格为19.8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1,571.17694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5,612.30292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5,958.874022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3月26日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1165号”《验资报告》。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行专户管理。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	442981271782	37,903,626.33	-	已于2023年7月20日销户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	03004483625	154,917,988.03	-	已于2022年2月11日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8110201012001299223	138,794,958.77	-	已于2022年3月7日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江苏路支行	121935498510903	125,282,658.83	-	已于2023年12月12日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3068701	118,812,537.52	-	已于2023年7月21日销户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城支行	3052233012014000003034	-	-	已于2023年11月28日销户
合计	-	575,711,769.48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5,958.87 万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55,958.87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投入募集资金 51,734.31 万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募集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实施内容及相应总投资金额、调整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及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调整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的实施内容，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不变。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	-----	-----

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实现年产 350 套 VOC 超净排放处理装置、150 套泛半导体洁净室 EHS 处理装置（LOC-VOC）、200 套泛半导体工艺设备 PFCS 污染物处理装置（L/S）、100 套化学品供应设备、5 万平米洁净室专用制程工艺排气管道系统、5 万米电子级化学品输送管道以及 1.5 万平米电子级化学品储罐内衬板的生产能力等。	实现年产 350 套 VOC 超净排放处理装置、100 套化学品供应设备、5 万平米洁净室专用制程工艺排气管道系统、5 万米电子级化学品输送管道等。
------------	---	--

2. 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情况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
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12,528.27	-3,300.00	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9,228.27
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	11,881.25	3,300.00	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	15,181.25
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3,790.36	-	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3,790.36
补充流动资金	27,758.99	-	补充流动资金	27,758.99
合计	55,958.87	-	合计	55,958.87

综合考虑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的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情况和市场需求，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中主要实施内容相应调整，其中，泛半导体工艺设备 PFCS 污染物处理装置（L/S）和泛半导体洁净室 EHS 处理装置（LOC-VOC）后续由公司安排自有资金实施；另外，鉴于当时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关键原材料供应情况已经发生重大变化（例如，从 2021 年下半年开始，PTFE（聚四氟乙烯）等含氟原材料供应链持续紧张，采购成本高企等），电子级化学品储罐内衬板已不具备投资条件，经审慎评估，电子级化学品储罐内衬板后续不再实施。因上述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实施内容的调整，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的总投资金额也相应进行调整。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从审慎投资和合理利用资金的角度出发，并结合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建设进度的需要，调减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用于投资存在较大资金缺口的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以更好地为公司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奠定技术基础。

（二）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9,228.27	4,851.48	-4,376.79
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	15,181.25	15,276.45	95.20
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3,790.36	3,847.39	57.03
补充流动资金	27,758.99	27,758.99	-
合计	55,958.87	51,734.31	-4,224.5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原因如下：

1.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募集资金到账后的投入、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投入；

2.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障项目建设质量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各个环节中加强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支出。同时，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及利息收益；

3.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及“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可使用状态，予以结项。连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完成。拟将截至 2023 年 7 月 18 日的节余募集资

金人民币 4,864.91 万元（含孳息，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8.69%，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62,138,737.34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464,264.14 元。前述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鉴[2021]3001 号《关于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主要内容为在上海市嘉定区建设办公场地，参加行业展会并投放广告，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完善 ERP、OA 等信息化管理系统，加强公司信息化建设，提升公司整体运营能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的主要内容为在上海市嘉定区建造总部办公及研发大楼、购置研发设备、建立研发设计和检测实验室，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补充流动资金”降低企业财务成

本，增强公司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六、前次发行涉及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并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协定存款产品。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前述额度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并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前述额度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项目均已到期收回。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及“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可使用状态，予以结项。连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完成。拟将截至 2023 年 7 月 18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4,864.91 万元（含孳息，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8.69%，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 2023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98.7004 万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958.8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734.31[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3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5,520.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90%			2023 年			1,629.08		
						2022 年			7,448.18		
						2021 年			36,443.1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12,528.27	9,228.27	4,851.48	12,528.27	9,228.27	4,851.48	-4,376.79	2023 年 7 月	
2	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	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	11,881.25	15,181.25	15,276.45	11,881.25	15,181.25	15,276.45	95.20	2022 年 11 月 25 日	
3	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3,790.36	3,790.36	3,847.39	3,790.36	3,790.36	3,847.39	57.03	2022 年 11 月 25 日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7,758.99	27,758.99	27,758.99	27,758.99	27,758.99	27,758.99	-	不适用	
合计			55,958.87	55,958.87	51,734.31	55,958.87	55,958.87	51,734.31	-4,224.56		

[注]实际投资金额包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募集资金到账后的投入、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投入。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4,192.34	-	-	4,192.34	不适用
2	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3	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注] “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于 2023 年 7 月份结项，2023 年 7-12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29,662.44 万元、实现效益 4,192.34 万元；

“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主要内容为在上海市嘉定区建设办公场地，参加行业展会并投放广告，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完善 ERP、OA 等信息化管理系统，加强公司信息化建设，提升公司整体运营能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的主要内容为在上海市嘉定区建造总部办公及研发大楼、购置研发设备、建立研发设计和检测实验室，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补充流动资金”降低企业财务成本，增强公司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